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UN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涉及發行可換股票據 以收購影視特效製造業務 之主要交易 及恢復買賣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及買方與賣方及車先生簽訂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代價為392,000,000港元。此外，Harmony Energy Limited將於完成時按其未償還本金額向買方轉讓其於股東貸款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根據賣方及目標集團提供的資料，Digital Domain集團是一所向大型電影製作室及廣告客戶的提供VFX服務的知名供應商。目前，Digital Domain集團擁有四個業務分部：(i)劇情片電影；(ii)商業廣告製作；(iii)共同製作；及(iv)數位人體業務。Digital Domain集團是娛樂產業的最大VFX供應商之一，旗下團隊贏得了奧斯卡金像獎的最佳視覺效果、獨立廣告製作人協會獎及克里奧廣告獎的視覺效果等獎項。

由於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第14章計算)超過25%但少於100%，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 僅供識別

由於周先生及范先生自願就批准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交易之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及周先生及其全資擁有的公司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為股東提供意見。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目標集團的估值報告、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函件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之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由於該通函需要更多時間編製，該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簽訂意向書。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及買方與賣方及車先生就收購事項簽訂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方：

- (1) Harmony Energy Limited (作為賣方)；
- (2) 葛根塔娜女士 (作為賣方)；
- (3) 車先生 (作為Harmony Energy Limited之擔保人)；
- (4) 買方；及
- (5) 本公司

買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Harmony Energy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Harmony Energy Limited由車先生實益擁有的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全資擁有。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Harmony Energy Limited、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車先生及葛根塔娜女士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執行董事范先生透過朋友介紹，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期間曾偶爾協助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Ever Uni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進行若干行政工作。范先生並無與Ever Uni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或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訂立任何僱傭合約或從上述公司收取任何酬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周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期間為目標公司之董事。周先生於電視及多媒體業務方面均擁有豐富的經驗，因此獲車先生邀請管理目標公司之業務。周先生向董事會介紹了此投資機會以作審議。為避免利益衝突，周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辭任目標公司董事。此後本公司與賣方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簽訂意向書，令本公司有權對目標公司進行盡職調查評估。范先生及周先生自願於董事會會議上就買賣協議放棄投票。由周先生實益擁有並於本公佈日期持有2,610,395,180股股份的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將予收購之資產

(1) 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本，由賣方持有之股份數目如下：

	銷售股份數目	於目標公司之 股權百分比
Harmony Energy Limited	4,860	48.60%
葛根塔娜	5,140	51.40%
	<hr/>	<hr/>
總計	10,000	100.00%
	<hr/> <hr/>	<hr/> <hr/>

(2) 於完成時尚未償還之股東貸款，乃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股東貸款之尚未償還本金額約為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520,000港元），除非買方就買賣協議另行同意有關收購金額，就該買賣協議規定將收購之股東貸款之最高金額為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3,280,000港元）為限。

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的主要資產為Gallopig Horse U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擁有Gallopig Horse - Reliance的70%股權權益。Gallopig Horse - Reliance擁有Digital Domain的全部股權權益。Digital Domain擁有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s及Mothership Media的全部股權權益。目標集團的業務載於下文「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一節。

代價

- (i) 銷售股份之代價為392,000,000港元，將以向賣方按比例發行總本金額39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之方式清繳，當中本金額190,512,000港元授予Harmony Energy Limited，本金額201,488,000港元則授予葛根塔娜女士。
- (ii) 股東貸款之代價應相等於完成時尚未償還之股東貸款本金額，惟以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3,280,000港元）為上限，除非根據買賣協議條款另行獲買方書面同意則不在此限。代價的現金部分將由本集團以其內部資源支付。

代價乃由本公司與賣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由邦盟匯駿評估有限公司編製的目標公司全部股權權益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初步估值約420,000,000港元，以及下文「進行收購事項的原因」一節所討論的影視特效市場之未來前景。

條件

買賣協議的完成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批准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行可換股票據以及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 (b)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 (c) 買方及本公司完成目標集團所有有關方面的業務、財務及法律盡職調查，且買方及本公司以其唯一酌情權對該盡職調查的結果感到滿意；
- (d) 就簽訂此買賣協議及／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任何第三方取得所需的所有其他批准及同意；

- (e) 目標集團於美國專利及商標局登記Gallopig Horse America, LLC (n/k/a Gallopig Horse – Reliance, LLC) 及Digital Domain Media Group, Inc.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四簽訂的知識產權轉讓協議；及
- (f) 本集團獲解除買賣協議所述有關專利所附帶的若干留置權。

本公司可按其絕對酌情權透過向賣方發出有關的書面通知隨時豁免上文(c)至(f)條所載的任何條件。

若條件不能於最後截止日期獲達成(或獲買方及本公司豁免)，買賣協議應予終止且再無效力，除與任何先前違約有關者外，各訂約方不應向另一方作進一步申索。

終止

倘於完成前任何時間：

- (a) 買方獲知有任何嚴重違反買賣協議所載保證的行為，且無法補救，或可以補救，但未於向賣方送達書面通知(連同有關證明文件)後十日內以買方合理信納的方式補救；或
- (b) 任何賣方嚴重違反其於買賣協議下的責任，且當該違約行為可以補救時，但未於向有關賣方送達書面通知(連同有關證明文件)後十日內以買方合理信納的方式補救；或
- (c) 發生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不利變動(定義見買賣協議)的任何事件，包括任何下列事件：
 - (i) 發生或面臨罷工、停工或其他重大勞資糾紛；
 -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被起訴或面臨任何訴訟或仲裁程序；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重要資產遭損毀或損害，

則在不損害買方可享有之任何其他權利或補救措施下，買方可選擇向賣方以書面發出通知後不完成收購銷售股份及股東貸款，而毋須向賣方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完成

待買賣協議之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買賣協議將於完成日期或本公司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時間完成。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可換股票據

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將於完成後向賣方發行本金總額為39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作為部分代價，詳情如下：

票據持有人： Harmony Energy Limited，本金額為190,512,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之票據持有人

葛根塔娜女士，本金額為201,488,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之票據持有人

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概列如下：

發行人： 本公司

本金總額： 392,000,000港元

利息： 不計息

到期日： 發行日期後滿兩週年當日之前一日

換股價： 每股換股股份的換股價為0.04港元。

換股價0.04港元較：

(i) 股份於本公佈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118港元折讓約66.10%；

(ii) 股份於截至及包括本公佈日期止五(5)個連續交易

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1124港元折讓約64.41%；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0.0346港元(按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9,832,685,768股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339,796,000港元計算)溢價約15.61%；
- (iv) 股份於諒解備忘錄日期前三十(3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0827港元折讓約51.63%。

初步換股價乃由本公司與賣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股份於聯交所所報的近期交易價，每股資產淨值以及股市的市場情緒。

若發生(其中包括)股份拆細或合併、重新歸類、資本化發行、供股及其他攤薄事項(即市場上可換股證券通常發生的慣常攤薄事項)，換股價將予不時調整。

換股限制：

若本公司按合理作為認為根據有關轉換發行換股股份會(i)導致「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第8.24條)所持股份跌至低於25%或上市規則所規定必須由公眾持有，佔上市發行人已發行股本總額之其他最低百分比，或(ii)導致該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所持有於本公司之總投票權超過29.9%或(如適用)收購守則下該持有人可收

購而無須就股份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之股份最高百分比(準確至一個小數位)，則本公司並無義務根據任何轉換通知發行任何換股股份。

換股股份之地位： 換股股份一經配發及發行，將於各方面與行使換股權當日已發行之所有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有權收取記錄日期為行使換股權當日或之後的一切股息及其他分派。

投票權：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不得單純以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身分收取本公司任何大會的通知、出席大會或於會上投票。

可轉讓性： 可換股票據在下列條文之規限下可向任何第三方自由轉讓或出讓。

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可換股票據(或其任何部分)不得出讓或轉讓予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在不影響上述情況下，出讓及／或轉讓可換股票據受制於以下各項：(1) 只要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則須遵守上市規則及一切適用法律法規；(2)倘該項出讓及／或轉讓乃建議向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作出，而根據上市規則有所規定，則須遵照上市規則舉行股東大會取得股東批准。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倘若於作出適當查詢後並不知悉或並無合理理由認為受讓人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則並不構成違約。

贖回： 除非先前已予轉換或購回或贖回，本公司應於到期日按贖回金額(即當時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本金額之100%)贖回可換股票據。

換股股份： 假設可換股票據之發行已經完成且根據每股換股股份0.04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計算，倘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換股價獲悉數行使，則將予配發及發行9,800,000,000股換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99.67%及本公司於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經悉數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49.92%。

換股股份將根據本公司將獲得之特別授權發行及配發。董事建議尋求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發行換股股份。

上市： 本公司不會向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申請批准可換股票據上市或買賣，惟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為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擁有10,000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於本公佈日期，其主要資產為Gallopig Horse U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Gallopig Horse US

Gallopig Horse US為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本公佈日期，其主要資產為Gallopig Horse - Reliance的70%已發行股本。

Gallopig Horse - Reliance

Gallopig Horse - Reliance為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本公佈日期，其主要資產為Digital Domai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Digital Domain

Digital Domain為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法團。Digital Domain的主要資產為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及Mothership Media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

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為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從事劇情片電影及商業廣告製作的VFX製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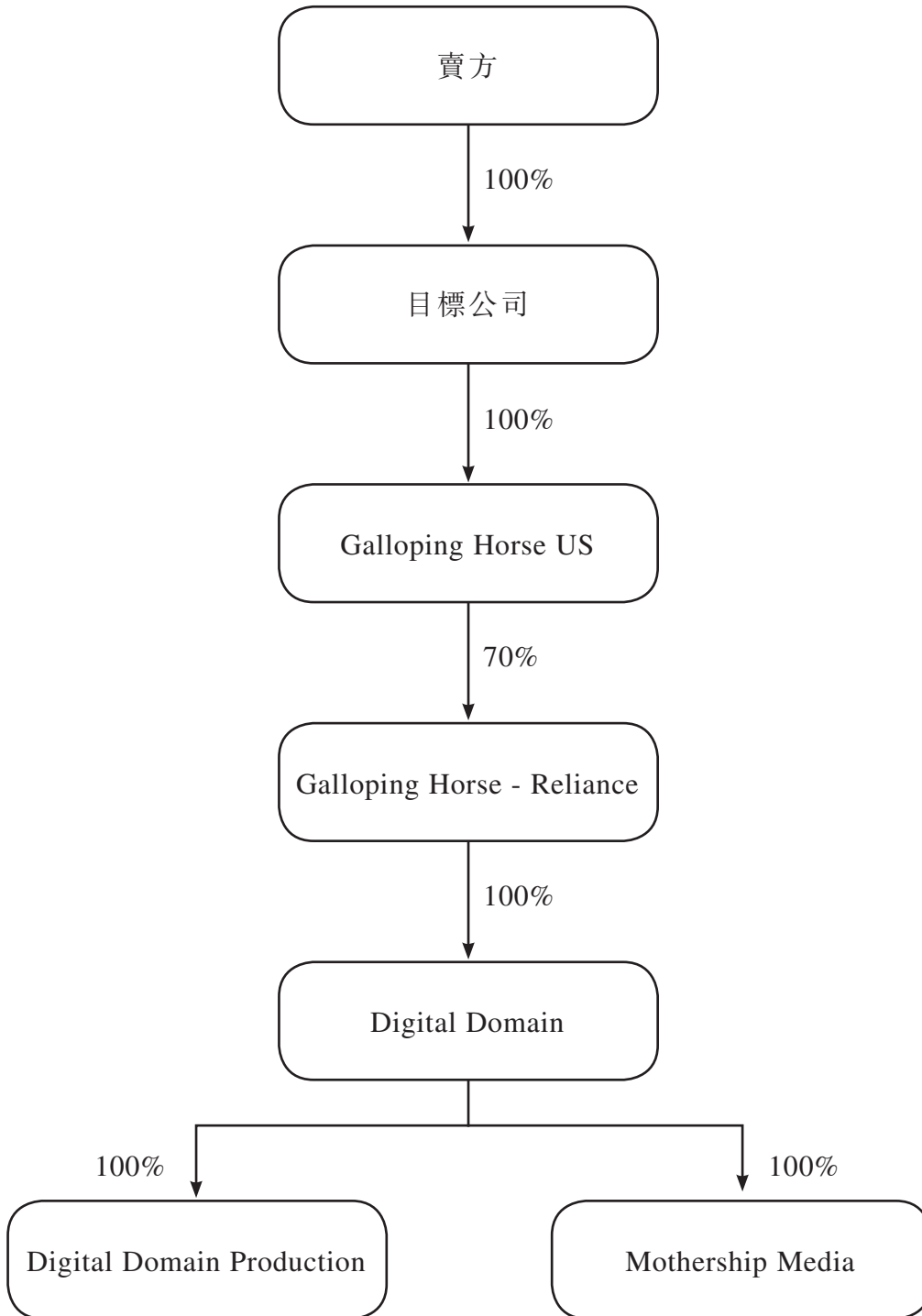
Mothership Media

Mothership Media為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法團。其主要從事商業廣告製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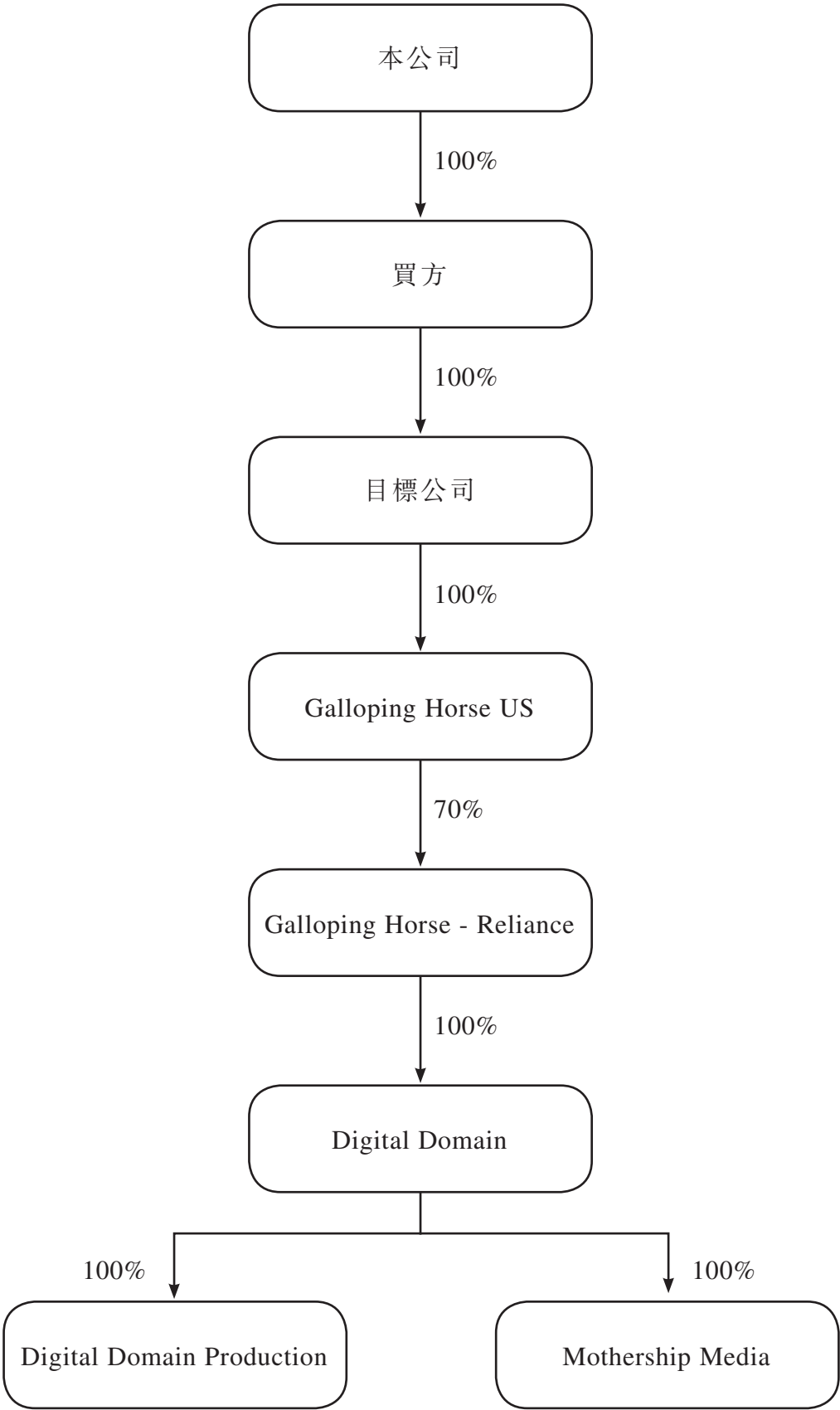
Digital Domain集團由Digital Domain、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及Mothership Media組成，收購Digital Domain Media Group, Inc. (「DDMG」) 多家附屬公司的若干資產，DDMG的股份原本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DDMG申請第11章破產保護，主要原因是(其中包括)流動資金問題，其股份隨後被紐約證交所除牌。DDMG的業務此後根據美國破產法案進行了一系列的重組，而該等DDMG資產則於一次競拍中被Digital Domain集團購得。

下圖為目標集團(a)於本公佈日期；及(b)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後的簡化架構：

(a) 於本公佈日期



(b) 緊接完成後



Digital Domain集團的業務

根據賣方及目標集團提供的資料，Digital Domain集團是一所向大型電影製作室及廣告客戶提供VFX服務的知名供應商。目前，Digital Domain集團擁有四個業務分部：(i)劇情片電影；(ii)商業廣告製作；(iii)共同製作；及(iv)數位人體業務。其各個業務分部的詳細介紹如下：

劇情片電影

Digital Domain集團是其中一所娛樂產業的VFX服務供應商。Digital Domain集團擁有數碼電影攝像機、高性能的電腦、筆記本電腦及工作站，能夠管理為大型動作電影開發及製作VFX的整個流程。

Digital Domain集團一般會被電影製片廠僱用（通常是根據製片人或導演的推薦），以在電影項目的開發階段提供VFX。Digital Domain集團通常會被邀請參加VFX製作的競投。在Digital Domain集團競投勝出後，按照標準慣例，Digital Domain集團會與製片廠簽訂合約。

Digital Domain集團亦進行少量的短期合約工作。該等工作通常是Digital Domain集團之前並無參與之電影的製造後期所需的少數拍攝。該等短期合同工作令Digital Domain集團能夠協調項目之間的工作流，在下一個大型項目開始之前利用閒置資源。

Digital Domain集團的創作及技術團隊在劇情片電影的VFX製作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該團隊為部分最具視覺震撼力的電影製作VFX，其中包括《雷神》、《創：光速戰記》、《變形金剛》、《奇幻逆緣》、《阿波羅13號》及《鐵達尼號》。Digital Domain集團目前製作中的劇情片電影工作包括《安德的遊戲》、《遺落戰境》、《瑪琳菲森》、《鐵甲奇俠3》及《黑色天空》。

Digital Domain集團已為部分最具影響力以及最成功的劇情片電影提供其VFX。有關劇情片電影因Digital Domain集團旗下團隊所提供的VFX而獲得的部分獎項載列如下：

名稱	獲獎年度	獎項
奧斯卡金像獎		
《變形金剛：月黑之時》	二零一一年	最佳視覺效果提名
《鐵甲鋼拳》	二零一一年	最佳視覺效果提名
《奇幻逆緣》	二零零九年	最佳視覺效果
FSIM流體模擬	二零零七年	科技成就獎
《智能叛變》	二零零四年	最佳視覺效果提名

商業廣告製作

Digital Domain集團的商業廣告製作針對於廣告市場，包括(i)為所有廣告媒體提供VFX及／或動畫，例如電視商業廣告以及商業廣告有關活動及網上互動廣告；及(ii)專注於為品牌廣告客戶及廣告公司客戶開發、創作、製作及實施營銷解決方案的營銷解決方案。其商業廣告製作覆蓋多個媒體平臺，包括電視、互聯網、平面、手機及其他互動媒體形式。

Digital Domain集團的系列創作服務包括：

- 互動品牌營銷活動規劃及策略；
- 內容開發及製作；
- 創作、交付及維護即時及持續的營銷活動；及
- 開發及實施各種數碼營銷方案。

Digital Domain集團旗下團隊製作的若干獲獎商業廣告載列如下：

名稱	獲獎年度	獎項
獨立廣告製作人協會獎 (「AICP大獎」)		
耐克「Biomorph」	二零一二年	視覺效果
耐克「Chalk」	二零零九年	視覺風格
康城廣告獎		
「Virtual 2Pac at Coachella」	二零一二年	鈦獅獎
克里奧廣告獎		
奧迪「Intelligently Combined」	二零一零年	銀獎：影視－視覺效果
視覺效果協會獎(「VES獎」)		
戰爭機器3「Dust to Dust」	二零一二年	廣播電視節目或 商業廣告最佳虛擬攝影

共同製作

Digital Domain集團已和Ender's Game Holdings LLC及OddLot Entertainment LLC簽訂投資及製作協議，以提供融資及製作服務，共同製作VFX動作電影《安德的遊戲》。這是Digital Domain集團首次參與共同製作電影業務。《安德的遊戲》的製作預算略超1億美元，計劃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上映。發行服務將由Summit Entertainment提供。

數碼化人體業務

Digital Domain集團擁有先進的動作捕捉工作室，該工作室最初是為製片人及導演Robert Zemeckis創作劇情片電影而建立，例如《聖誕頌歌》(二零零九年)及《火星救母記》(二零一一年)。Digital Domain集團擴大了數碼製作業務的範圍，包括適用於劇情片電影、廣告及商業廣告、電視遊戲製作的實時動作捕捉以及先進的表情捕捉－這亦是其新的虛擬數碼化人體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DDMG利用數碼人體技術推出了全新的娛樂形式，已故說唱歌手Tupac Shakur於美國加州的戶外音樂藝術節上「現身」為90,000名音樂愛好者帶來原創表演。此項表演由Digital Domain集團的藝術創作人員創作，他們創作了唯妙唯肖的Shakur電腦生成相貌。此項業務是Digital Domain集團創作數位化人體相貌業務的擴展，運用了透過《奇幻逆緣》、《創：光速戰記》、《X戰警：第一戰》等劇情片電影以及眾多商業廣告及音樂視頻作品發展及形成的二十年專業知識及專有技術。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以下為目標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管理賬目所載目標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綜合收益表	註冊成立日期
	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起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百萬美元
收入	22.92
除稅前溢利／(虧損)淨額	(7.32)
除稅後溢利／(虧損)淨額	(7.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總資產	53.08
總負債	10.42
資產淨值	42.66

進行收購事項的原因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投資業務及貿易業務。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致力維持財務表現增長的趨勢，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84,457,000港元，較去年的約139,390,000港元錄得32%的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約為5,641,000港元，較去年的約3,153,000港元錄得78.9%的增長。

除了一直致力於改善現有業務之表現外，董事亦不斷務求改善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及，因此積極物色潛在投資機遇，從而能多元化發展其現有業務組合，擴大其收入來源及提升對股東之價值。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開拓VFX市場之機會，從而重新進入於二零一零年已終止的媒體相關業務，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產生多元化收入及額外的現金流。

現時3D電影廣受歡迎，而3D電影的需求亦顯著上升。根據美國電影協會的《美國電影市場：二零一一年年鑒》，於美國／加拿大市場，二零零三年僅有兩部3D電影上映，佔同年上映電影總數的約0.44%，但在二零一一年，則有45部3D電影上映，佔同年上映電影總數的約7.38%。與二零一零年(有26部3D電影上映)相比，二零一一年的3D電影增長約73.08%。美國數位3D影院的數量亦從二零一零年的7,837間大幅增加至二零一一年的12,620間，增幅約為61.03%。此外，在二零一一年的美國／加拿大前二十票房電影中，有10部是3D電影。同時，創造性劇情與先進的數位成像的結合，亦進一步奠定了新劇情片電影的成功。對於3D電影的需求吸引力更多製片廠及製片人參與3D電影，而3D電影則涉及VFX製作的巨大製作預算，從而推動了VFX市場的持續迅速增長。

根據ZenithOptimedia預測，二零一二年北美的廣告支出總額約為1,719億美元。此市場預期將在二零一三年增長至約1,779億美元，年增長率為3.5%，在二零一四年增長至約1,858億美元，年增長率為4.4%，在二零一五年增長至約1,947億美元，年增長率為4.8%。在營銷內容的開發及製作中，製作廣告及市場解決方案VFX的公司扮演著重要的角色，應用範圍迅速擴大。對於能夠在所有媒體形式發佈的娛樂內容之需求以及商品及服務的營銷新渠道之擴散，推動了VFX使用率的增長。

經考慮VFX市場的前景以及Digital Domain集團的發展潛力，預期主題片電影及廣告領域未來對於VFX的需求將會增加。鑒於上述情況以及Digital Domain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為本公司的良好投資機會，並且能夠為本集團產生穩定的多元化收入來源。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買賣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收購事項(包括發行可換股票據)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股權結構之變動

僅供說明用途，下表載列本公司(i)於本公佈日期；(ii)緊隨於按初步換股價悉數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及配發換股股份後之股權結構概要，假設本公司由本公佈日期至換股日期止之股權結構及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股東	於本公佈日期		於按初始 換股價悉數轉換 可換股票據時配發 最大數目換股股份後 (附註3)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2,610,395,180	26.55	2,610,395,180	13.30
Fortune 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1,125,000,000	11.44	1,125,000,000	5.73
Harmony Energy Limited	–	–	4,762,800,000	24.26
葛根塔娜	–	–	5,037,200,000	25.66
公眾股東	6,097,290,588	62.01	6,097,290,588	31.05
總計	9,832,685,768	100.00	19,632,685,768	100.00

附註：

- (1) 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由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執行董事周健先生擁有Bright Ace Holdings Limited的100%股權。
- (2) Fortune 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張曉群全資擁有。
- (3) 若本公司按合理作為認為根據有關轉換發行換股股份會(i)導致「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第8.24條)所持股份跌至低於25%或上市規則所規定必須由公眾持有，佔上市發行人已發行股本總額之其他最低百分比，或(ii)導致該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所持有於本公司之總投票權超過29.9%或(如適用)收購守則下該持有人可收購而無須就股份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之股份最高百分比(準確至一個小數位)，則本公司並無義務根據任何轉換通知發行任何換股股份。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第14章計算)超過25%但低於100%，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遵守申報、公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將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買賣協議及擬預期進行之交易的普通決議案(包括發行可換股票據及發行及配發換股股份)。誠如上文「訂約方」一節所披露，范先生及周先生自願就批准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交易之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由周先生實益擁有並於本公佈日期持有2,610,395,180股股份的Wise Sun Holdings Limited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此外，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為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目標集團的商業估值報告、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函件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之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由於編製通函需要更多時間，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買賣。

釋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建議收購銷售股份及股東貸款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業務之日(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本公司」	指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完成收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買賣協議所有條件獲達成後的第三個營業日或各方以書面形式協定的其他日期，即達致完成當日
「代價」	指	根據買賣協議關於轉讓銷售股份及股東貸款之應付代價
「換股期」	指	由首次發行可換股票據當日之翌日開始，至到期日前七日當日(包括該日)止期間
「換股股份」	指	本公司於可換股票據所附換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
「換股價」	指	每股換股股份0.04港元，可根據買賣協議條款予以調整
「可換股票據」	指	本公司向賣方發行本金額為39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
「Digital Domain」	指	Digital Domain 3.0, Inc.，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法團
「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	指	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s 3.0 (BC), Ltd.，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註冊成立的公司
「Digital Domain集團」	指	Digital Domain、Digital Domain Production及Mothership Media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allopig Horse US」	指	Gallopig Horse US, LLC，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Gallopig Horse - Reliance」	指	Gallopig Horse - Reliance, LLC，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不時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截止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各訂約方以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
「到期日」	指	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後滿兩週年當日之前一日，或若該日並非營業日，則為其後首個營業日
「Mothership Media」	指	Mothership Media, Inc.，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法團
「諒解備忘錄」	指	本公司與賣方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簽訂的諒解備忘錄
「車先生」	指	車峰先生，Harmony Energy Limite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范先生」	指	范鏞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
「周先生」	指	周健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Digital Domain Enterprise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指	本公司、買方、賣方與車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就收購事項訂立之有條件買賣協議
「銷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中1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於買賣協議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擬預期進行之交易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貸款」	指	目標公司應付Harmony Energy Limited之股東貸款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目標公司」	指	Upfield Sk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賣方」	指	Harmony Energy Limited及葛根塔娜
「VFX」	指	影視特效

* 本公告所示中文名稱或用字之英文譯本僅供參考用途，不應視為有關中文名稱或用字之官方英文譯本。

就本公告而言，全部美元金額已使用1.00美元兌7.76港元之匯率換算，僅為方便說明。概不構成表示有任何美元及港元金額可以或應可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全已兌換。

承董事會命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范鏞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健先生及范鏞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暢女士、段雄飛先生及譚德機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